

# 《晚秋》 西雅图的雨与雾

“一个女人，从监狱里出来，遇到一个男人，然后再次回到监狱”。如此简短几句话，在导演金泰勇初次听来，却很抓人，他也因此决心去写一个新剧本，去延伸完成这个故事。剧本完成之后，就是电影《晚秋》。而当电影真的完成，他又觉得，影像的世界里，“看不见人内心的挣扎”，于是，他决定用文字去呈现这一切，于是就有了中文版小说《晚秋》。



《晚秋》剧照。



《晚秋》  
[韩]金泰勇/[韩]李林裔著  
朝华出版社  
2012年3月

## 这是一个翻拍的故事

《晚秋》是一个翻拍的电影。在韩国，这个与爱情有关的故事，曾四度被搬上大银幕，影响了韩国几代人。小说《晚秋》的合著者李林裔(又名李柱益)，也是电影的制片人，至今对最老版本的《晚秋》中的场景留有模糊记忆。

“当时的安娜(剧中女主角)和勋(剧中男主角)是在火车上初相逢。电影中，安娜不停把窗户打开，因为她是一个刚从监狱中出来的女人，而当时的勋，因为在逃避别人的追杀，所以不停把窗户关上……”当时只有十几岁的他，根本理解不了自由与逃避的主题，却能感觉到两人不同处境所形成的紧张感，他们之间一开一关的推搡让他觉得奇怪而微妙。

新版的《晚秋》因为时代的关系，国家，城市被置换，交通工具也被置换，但男女主人公的这两种身份，却没有变。

## 那些电影里没有讲完的

在老版电影里，这是一个发生在韩国的故事，新版里，却被挪到西雅图。谈到最初选景，李柱益表示，当时他们一行，沿着美国南方往北，一路是非常让人惊艳的金黄的秋色，非常美，他们却觉得这种胜景和这个故事有诸般不相宜。“过于惊艳的场景会把这个故事淹没。”

所以，他们最终定下西雅图，原因是“西雅图的雨和雾”。这样的城市，有一种特别的调子，灰灰的，所以，特别适合两个有着复杂过往的男女相遇。对于为何选择汤唯，李柱益表示，这是因为她是能“安静中有戏”的女演员，即使不说话，静静坐着，也是故事。无疑，在这个电影里，汤唯和玄彬和整个季节、城市确实有着某种浑然天成般的适宜和妥帖。

而该片导演，曾凭借《家族的诞生》斩获第27届青龙奖最佳导演的金泰勇，是个讲故事的高手，擅长细节上的雕琢，这和擅长掌控全局的李柱益，形成望远镜+显微镜的理想组合。

论主题，说到底，这是一个探讨情感的电影，集中于爱情，又不仅仅局限于此。电影中的安娜是个缩在套子般风衣里，和周遭一切始终保持疏离的女人。她有过的爱敢恨的过往，却被背叛，之后她嫁给无比黏她的男人，却因为和过往情感的纠缠遭丈夫嫉恨，并在冲突中，将其谋杀。而男主角勋是一个陪女人寻欢作乐，吃软饭的“牛郎”。

在电影中，他们相爱的基础被定义为多次巧合偶遇、她的冷淡激起他的好奇，周围亲人的冷淡和他的热烈的相互对比，这种偶然之爱在小说中被丰富和补充，小说里，勋也有着非常不一般的童年，他的母亲，因为父亲早逝，孤苦伶仃，因为爱情的缺失曾招“牛郎”相伴，幼时的他曾嫉恨这些，在成年后，他却从事了同样的职业。这种职业用剧中台词诠释，就是“给女人带来开心和欢笑，她们需要好男人的时候，扮演好男人，她们需要坏男人的时候，扮演坏男人”，小说对于这样背景交代，无疑让他们的相爱更具合理性，面对对爱冷感的安娜和女人，他有着天然的救赎情结。

## 开放式的结尾

电影和小说最后的结尾是一致的：安娜在约好的地方等待，画面几乎要静止。然后是一阵阵脚步声，扭头确认，不是，再回头。直到她先自言自语起来，“你好，好久不见。”而勋是否出现并没有给出答案。

问及导演，结局究竟会怎样，他的回答是：“人生有太多的变数，但真正看懂安娜和勋故事的人就能明白他们的结局。”

采访/本报记者 于丽雨

# 两种塞林格

□书评人 邓若虚

即便是在塞林格执拗到不可理喻的那些年里，他的读者们也深知，这样一本全面暴露他的生活，或许会让他大为光火的传记迟早会出现的。

倒不是因为传记本身有何偏颇之处，任何了解塞林格的人，都知道他是一个多么难相处的隐私保护狂，在他出版小说的扉页加一段“作者小传”都有意见，怎能忍受一本书在他毫不知情的情况下记录他的一生？不过，对于我们这些被塞林格的神秘搞得一头雾水的人，头一次通过传记窥到了他的真身，简直可以激动得热泪盈眶。

和他那些纠结的读者一

样，塞林格是一个奇怪又矛盾的人。书中提到他经历了多次退稿后，终于憋出了一篇他承认最能表达他情感的小说《瓦利昂尼的兄弟》。这篇小说讲了两个兄弟，一个是追求成功的音乐家，一个是追求质量的作家。从塞林格往后的种种做法看来，他无疑按这个规格把自己分成了一半——我相信塞林格心里一定还住着两个塞林格，一个是渴望成功，天天想着当大作家的塞林格，另一个是执意把自己藏起来，讨厌任何宣传，绝不露面的塞林格。

《麦田里的守望者》和《九故事》大概是两种塞林格的体现，不知情的根本认不出这两部作品出自同一作家之手，前者愤怒，有用文字

激起情绪，后者则自顾自说，老成又内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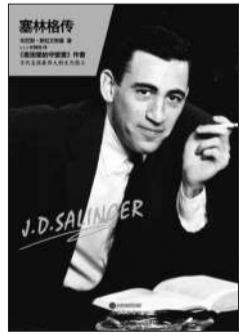
不过当塞林格还怀揣着一个作家梦的时候，他跟所有热爱写作的小孩是一样的，小说被用了就人生振奋，小说被毙了就人生灰暗。塞林格与其他人不同的是，他早已做好了当大作家的准备，以至于他一旦获得成功脾气就很大，一旦碰壁就对目标深恶痛绝。他为了自己的一篇文章能够发表简直是攒足了耐心，等了几年都在所不惜，忍着被退稿的痛苦却并不气馁，当他终于尝到成功甜头的时候便马上意见多多，禁止别人对文章做任何删改，禁止在前言对自己做过多的介绍，《星期六晚邮报》擅自改了他一篇文章的题目甚

至把他气到从此厌恶出版商的地步。电影同样击到了他的痛处，他最早的梦想是当一个演员，他开始写作时非常希望自己的小说能够被改编成电影，但是当他爱上了女人乌娜·奥尼尔(尤金·奥尼尔之女)离开了他，嫁给了卓别林并过上幸福生活之后，他的笔端开始流露出对电影这东西的不满。彻底让他绝望的是，他的小说《威格利大叔在康涅狄格州》被改编成了好莱坞电影《一厢情愿》，尽管他答应应对剧本的改编不闻不问，但最后还是因为这部电影不合他胃口而彻底否认他跟电影有任何联系。

当这本《塞林格传》在不带任何偏见地呈现这两种塞林格的时候，我会猛然

意识到自己悄悄吹开了蒙在这位作家脸上的沙土，看到了他真正的面貌。比起其他揭秘塞林格住所的报道文章来，这本传记显得很规矩，又扎实得让人惊讶。篇幅达六十多页的塞林格从军经历是我在别处很难读到的内容，他在炮火声中躲在桌子底下写作，的确，“他把写作当成了他生存的办法。”

再引用一遍那句已经被重复过无数次的塞林格名言：“如果你读完一部作品马上想给作者打电话，那他就是个作家。”当然照塞林格的性格，即使他还活着，我给他打电话他也不会接的，所以，我宁愿自作多情地把《塞林格传》当成了我的通话记录本。



《塞林格传》  
(美)坎尼斯·斯拉文斯基著  
史国强译  
现代出版社  
2012年2月